

驳松村俊夫对历史证人李秀英的诬陷

朱成山

内容提要 1938年,日本的松村俊夫公开出版了《南京虐杀への大疑问》一书,对南京大屠杀的历史证人李秀英等进行诬陷,说“她们是被人利用扮演着那样的角色而已”,“所说的话并非亲身经历”。通过对李秀英老人及其他历史见证人的走访表明,松村俊夫的所谓“大疑问”是根本站不住脚的,其行径是卑鄙的,其实质是处心积虑地否定南京大屠杀,进而否定侵华战争的性质。

关键词 南京大屠杀 松村俊夫 李秀英

去年9月17日,由日本东京著名律师渡边春己、山田胜彦提供法律援助,南京大屠杀幸存者李秀英诉日本的松村俊夫、相泽宏明和辗转社名誉侵权案,在日本东京地方法院提起诉讼,这是又一起类似《东史郎日记》案关于南京大屠杀史实较量的诉讼,全世界正义人士对这起诉讼将拭目以待。

一 诉讼的提起

1998年8月15日,由松村俊夫一手炮制、相泽宏明发行、辗转社(日本东京一出版社名)出版的《南京虐杀への大疑问》一书公开出笼。在这部数十万字的图书中,松村俊夫以“怀疑一切”的眼光,用刁钻蛮横的手法进行罗列拼凑,不仅对所有南京大屠杀幸存

者和受害者的证言予以恶毒攻击和公然否定,而且对当年留在南京曾亲身经历南京大屠杀并留下书证(日记、信函、电报)或物证(照片、摄影带胶片)的外籍人士,如美国圣公会驻南京德胜教堂的牧师约翰·马吉,南京鼓楼医院的美国医生罗伯特·威尔逊,德国西门子公司驻南京分公司经理约翰·拉贝等人,关于南京大屠杀的历史见证统统表示怀疑,而且倒打一耙,说是对“日本名誉的伤害”;“是绝对不允许的”;等等。尤其令人不能容忍的是松村在此书中,指名道姓地诬陷南京大屠杀幸存者李秀英、夏淑琴是“假证人”;称她们“所说的话并非亲身经历”;“她们俩作为幸存者的代表,其‘铁证’中竟有如此多的疑问,是多么的虚假”,由此推断,“受害者们的所有证词都站不住脚”;“她们是被人利用扮演着那样的角色而已”。

松村俊夫的书出版后,立即引起了日本正义友好人士的强烈谴责,认为此书是有悖良心与正义的歪理邪说,是近年来在日本公开出版的否定侵华史实的60多部图书中,最典型最具代表性的反动图书之一,是破坏中日友好的噪音和对受害者的二度犯罪。出于公理与正义,正在参与“七三一”部队、南京大虐杀、无差别轰炸赔偿案的渡边春己律师等,主动并无偿地为李秀英提供诉讼代理,加诉松村俊夫之流对李秀英的名誉侵害。

二 李秀英的历史回忆及其证人证言

为了进一步弄清事实真相,1999年9月8日上午,我再次走访了81岁高龄的李秀英老妈妈。

这位身背当年侵华日军留下的37处刀疤和心灵创伤、过了62年的历史证人李秀英,虽然历史的磨难和岁月的沧桑给她留下满脸的疤痕与皱纹,但身体健康、精神矍铄。近日得知松村之流对

其攻击和诽谤后,老人怒不可遏。

在与我共同访问的刘小姐协助下,李妈妈遍数满身的伤疤。在她的两条大腿上的18处(左腿12处、右腿6处)和腹部的一处刀伤疤,至今仍清晰可见。脸上的眉眼、鼻翼和唇部等处,也能看出许多刀伤疤,只是有一些已不很清晰。据老人说,可能是因为当年威尔逊医师对脸部伤口进行了很好地缝合,加上脸部肌肉发达,年老后皮肤皱折增多等缘故,当年的18处刀伤疤至今已较难数清,但用手摸,仍可得知伤疤的所在。

应我们和在场的德国学者哈路特女士(纽伦堡大学研究生)的要求,李秀英再次回忆了那段令她终身难忘的往事:

1937年12月13日下午,日本军队一进城,就开始杀、烧、淫、掠。我的丈夫已经逃到江北乡下避难,我因有7个月身孕,行动不方便,就和父亲留在城内未走,躲在五台山一所小学的地下室里。

12月19日上午9点钟,来了六、七个日本兵,跑到地下室,拉我和其他十多个年轻妇女。我想宁死也不能受辱,急得没有办法,就一头撞在墙上,撞得头破血流,昏倒在地。当我醒来时,日军已经走了。后来我感到这样做没有用,我自幼跟父亲学过一点武术,可以跟他们拚一拚。这天中午,又来了3个日本兵,他们把男人赶走,把两个妇女带到另外一间屋子里,准备奸污。这时一个日军上来解我的钮扣,我看到他腰间挂着一把刺刀,我急中生智,决定夺他的刀。我趁机握住刀柄,同日军拚搏。日军见状大惊,同我争夺刀柄。我刀不能用,就用牙咬,咬住日军不放。日军被咬痛了,哇哇直叫。隔壁屋里的两个日军听到喊声,就跑过来帮助这个日军。我一个对付这3个人,没有办法,但我紧紧揪住这个日本兵不放,其他两个日军就用刺刀向我身上乱戳。我的脸上、腿上被戳了好几刀。最后,

一但军向我肚子刺来,我立即失去了知觉,什么事情也不知道了。

日军走后,我父亲见我已死,十分伤心。他找几个邻居在五台山旁挖了一个泥坑,把门板拆下来做成担架,抬出去准备埋葬。当他们抬出门的时候,由于冷风的刺激,我苏醒了过来,哼了一声。父亲听见了,知道我还活着,赶紧抬回家,又设法将我送进鼓楼医院抢救。第二天,我流产了。经医生检查,我身上被刺了30多刀,嘴唇、鼻子、眼皮都被刺破了。经过7个月医治,我才恢复了健康。

谈及那段血泪史,李妈妈总是愤愤不平。她说:“老天爷留下我这条命,就是要为南京大屠杀历史作证的。为了讨回公道,我就是要和那些睁着眼睛说瞎话的日本人打官司。虽然我已80多岁了,但不要紧,我死了以后有我儿子,儿子死了还有孙子,子子孙孙斗争下去,相信总会有一天,历史会为我作出公论的。”

李秀英受伤害的见证者,有约翰·拉贝,约翰·马吉,罗伯特·威尔逊等一批外籍人士。在《威尔逊日记》中,当年曾亲手抢救李秀英的医师写道:“前天在岗位上,一个怀孕6个半月的19岁的姑娘反抗两个日本兵的强奸,她的面部被砍了18刀,有几处在腿上,腹部有一深深的刀口,今晨在医院里我未听到胎音,她可能会流产(次日晨得知,她于昨晚作了人工流产)。”在《拉贝日记》中,拉贝这样写道:12月19日下午,一名日本士兵在美国学校(五台山)试图强奸一名怀有6个半月身孕的19岁的中国女子,当女子反抗时,日本士兵手执匕首或是刺刀向她袭击。该女子腹部和脸部有19处刀伤,腿上也有数处刀伤。下身有一个很深的刀伤,胎儿的心跳已经听不见。该女子目前被安置在大学医院(指鼓楼医院)。无论是美国人马吉、威尔逊、麦卡伦、贝茨,还是德国人拉贝,均在自己的日记中记下了李秀英的受害经过。他们当年留下的日记、现场拍摄

的照片、电影胶片等,理应是客观的第一手证词。

为李秀英受害作证的,除了外国证人外,现在还能找到中国证人。9月8日下午,我们走访了现家住莫愁路351号的当年鼓楼医院的护士沈文俊老妈妈。生于1917年的沈老,比李秀英年长2岁,虽已年逾80,但身体硬朗,记忆清晰,谈吐自如。她回忆说:

李秀英当时家住沈举人巷,离我家很近,小时候她经常到我家玩。后来在美国人办的培育学校上学,我们又是同学。培育学校的地址在慈悲社,是半日制的,相当于识字班。

1937年抗日战争全面爆发后,急需护士,我应招在下关美国圣公会从事伤员救护工作。当时鼓楼医院有不少护士逃往四川,后来该院又在南京招募护士,我就转到鼓楼医院工作了。住在鼓楼医院护士宿舍二楼,就是现在的鼓楼医院院长办公楼,4个人一室,我与高安华、王焕鹏、张红英同住一个房间。家住在沈举人巷的高安华也是从小与我一起长大的,当时她在鼓楼医院做化验工作。在那时我认识威(尔逊)医生,鲍医生,崔医生,他们都是美籍医生。

日本兵刚进南京城时,我站在山坡上看到南门的火很大,我伤心得哭了。

李秀英是如何受伤的详细情况我不知道,但她被抬进医院及其后的治疗情况我是了解的。她父亲找人抬她进鼓楼医院时,我问她父亲说:“李伯伯,这抬的人是谁呀?”李伯伯说:“这是秀英,被日本兵用刀戳的!”我看到李秀英的脸上有多处刀伤,肿得象脸盆一样,衣服上全是血,都结硬块了,要不是冬天穿着棉衣棉裤,可能就没命了。她当时处于昏迷状态,被送进了妇女病房,住在一楼大的病房内,当时她还有身孕。第二天早上,我接班时,她已经流产了。我当时在医院里的宿舍离病房很近,而李秀英又属于我负责的那个病区,每天都能见到

她。她在医院住了两个多月。日本人说现在的李秀英不是当年的李秀英,怎么可能呢?

三 不成疑问的“大疑问”

松村俊夫在其《南京虐杀の 大疑问》书中,以“李秀英与威尔逊的信”、“李秀英的发言”、“还有一个李秀英”为题,对受害者李秀英公开表示“怀疑”。

首先,松村认为李秀英证词与威尔逊的信(日记)中“人物的年龄和伤口的数目不一致”。然而,当我们把李秀英的历次证言和威尔逊日记作了详细比较后,却没有发现不一致的地方。从李秀英的户口簿、身份证得知,她生于1919年2月24日,到1937年正好19虚岁。她的每次证言中,也都说当时为19岁,而当年威尔逊记下的也是“一位怀孕6个半月的19岁少女”,年龄并无差异。关于伤口的数目,威尔逊日记有“结果其脸部有18处,腿部多处受了伤,而腹部受了很深的伤”的记载。很显然,威医生除了明确指出“脸部伤有18处”外,对腿部和腹部的伤,只是用了“多处”和“受了很深的伤”来记述,如果把李秀英腿部18处、腹部1处合起来计算的话,正好是37处,这与李秀英证词中指出的伤口数量也是一致的。

其次,松村认为李秀英的“证词中的日本兵的人数,已由2人变成了3人”;李对“日本兵的数目作了夸大”。李秀英清楚记得,当时由于她“揪住一个企图强奸她的日本兵不放,另外两个在隔壁屋里的日本兵听到了喊声赶来,用刺刀向我身上乱戳”。在这里,李秀英明确指出日本兵的数量是3人,而用刀戳伤她的是2人,与威尔逊日记中“对两个日本兵的反抗,”并无矛盾的地方。

第三,关于李秀英当时怀孕的时间,松村认为有“6个月”、“6个半月”和“7个月”的不同说法。李秀英本人对此嗤之以鼻。她说,

当时兵慌马乱的，并未作孕时检查，也没有明确记录，只是有六、七个月的感觉，想不到这也会成为问题，简直是可恶之极。

第四，关于李秀英藏身的五台山小学防空洞，松村断定“带窗子的防空洞总没有可能。”实际情况却是，五台山小学的地下室，是一个半地下的防空洞，露出地表的部分，的确安装有窗户，作为通气和采光之用。

第五，“也弄不清当时究竟有没有男的在那里（指地下室），似乎应该只有女的住在那里”，也是松村对李秀英证言表示怀疑的原因之一。根据中国审判日本战犯军事法庭档案记载，1946年10月19日，李秀英曾出庭作证，在该庭审笔录中，李称“在这个学校地下室里避难的同时有六、七个青年妇女，有四、五个老头子”。在当时混乱的条件下，寻求生存，保住性命成为难民们的共同目标，互不相识的男女老幼共挤住在一室的现象比比皆是。松村之流把和平时期的男女有别与战时难民的共患难混为一谈，岂不贻笑大方？

第六，松村怀疑“为什么他们（指日本兵）集中在她的脸部乱刺？这种做法往往是怀有恋情仇恨的人干的。在美国人的记录中，脸部是小刀伤，重伤在腹部是刺伤，可是并没有说成伤得不像个人样子。另外，说食物都从鼻孔中流出来，这一点从威尔逊以及拉贝的回忆中均无法想象”。在这里，松村提出了一个不能成立的逻辑，难道怀有恋情仇恨的人可以用刀刺情人脸部，而强奸不成恼羞成怒的兽兵在刺杀人时，会先考虑和选择好部位后才下手吗？在美国人威尔逊日记中，有脸部被刺18刀的记录。一张被刺伤了18刀的脸浮肿起来，难道还有人样子？关于食物从鼻孔流出来一说，是因为李秀英当时的鼻翼和嘴唇均已被刀刺破，食物焉能不从中流出来？威尔逊和拉贝日记中记述的时间是在李入院前几天的事，并且侧重于李受伤情况，至于李后来在医院住院医治及受伤后生活细节情况，他们没有也不可能一一作详细记录。

第七,松村还移花接木地写道:“根据威尔逊的信可知,12月19日负伤的叫李秀英的女性,在12月23日便很快以奶妈的形式给婴儿喂奶。尽管只怀孕6个月而且还负了重伤,竟然母乳能泉涌而出,我认为是太快了点。”李秀英认为,这完全是胡说八道,她没有也不可能会有那样的事。翻开威尔逊日记,威医生并没有写明喂奶给婴儿的就是李秀英,作为妇产科医师,他也不会连这么一点起码的常识也没有。

第八,关于马吉牧师的电影胶片拍摄李秀英问题,松村无中生有地说:“我有这样一个推理,从谷寿夫审判时李秀英的话,被说书人传了下来。1988年夏,日本《每日新闻》的记者在南京访问时,听到此事后,便和美国刚刚(指1988年)在洛杉矶发现的马吉电影胶片联系起来,而南京大屠杀纪念馆便乘机与之配合。”松村在作上述荒唐的推理时,可能全然不知当事人李秀英,早在美国发现马吉胶片42年之前,即1946年10月19日出庭作证时已明确指出:“由美国教会牧师麦克(马吉)摄有活动照片。”也就是说,当年马吉在鼓楼拍摄影片时,李秀英虽然受伤但意识清晰,当然知道自己被拍摄事,只不过作为家庭妇女的她,把影片胶带走成是“活动照片”。

综上所述,松村俊夫之流绞尽脑汁,炮制了一个个所谓的“疑问”,其实是一派胡言乱语。松村明知理亏,却在书中假惺惺地写道:“这样指出问题似乎是在找碴儿,有点过意不去”,他岂止是在“找碴”,简直是颠倒黑白,用心何其歹毒!

真的假不了!松村俊夫之流无视历史的事实,公然攻击仍健在的历史证人是极其卑鄙的。作为加害国的日本,应对受害者表示真诚的道歉,这是作为文明社会的人应遵循的起码道德,也是加害者寻求受害者谅解的起码条件。在时隔60多年后的今天,对历史证人横加指责,对幸存者极尽诬陷和再度伤害,请问公理何在?正义

何在? 良心何在? 他们蓄意抹煞李秀英受害事实, 目的就是要否定南京大屠杀, 进而否定侵华战争的性质。谎言也许暂时会蒙骗一些不明真相的人, 但是, 事实胜于雄辩。松村俊夫之流忘图篡改历史企图, 最终不能得呈。

(朱成山, 1954 年生, 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遇难同胞纪念馆副研究员)

(责任编辑: 刘兵)

《日本的战争责任》

日本原玉川大学教授若 泰雄撰写, 赵自瑞等翻译的《日本的战争责任》, 1999 年 9 月由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出版, 352 千字, 平装定价 28 元, 精装 40 元。该书内容分作为什么日本军队相信刺刀、为什么日本士兵强悍好战、为什么日本军队那么残忍、究竟谁是这支军队的统率者、日本发动战争的目的是什么、为什么当时的大众传媒没有反对战争、为什么国民未能反对战争、政治家官僚究竟干了什么、学者评论家究竟都说了些什么、结论等共 10 章, 该书强调的一个基本观点是: 那场侵略战争的罪魁祸首是天皇制。